

湖 南 开 放 大 学

2023 年秋季新生入学资格审核工作的通知

为严格开放教育入学资格审核，确保异地生源、考试质量，我校决定在省校开展 2023 年秋季入学资格复审，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审核时间

2023 年 10 月 11-13 日

二、工作材料要求

各分校请在 8 号之前将所有通过分校初审报名学生的电子材料（完整的通过分校初审的新生报名登记表扫描件、身份证扫描件、前置学历原件扫描件，分为专科、本科、异地生三个文件夹汇总，每个文件夹内以一个学生一个文件夹（身份证+姓名命名）格式发至招办邮箱：zsbhnikd@163.com，未按时提交材料的视为放弃资格审核。

（一）专科、高起本学生：

学生报名时须提供普通高中、职业高中、技工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及以上学历毕业证书原件与复印件，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与复印件及其他所需证明材料。

（二）专升本学生：

学生报名时需提供国民教育系列相同或相近专业高等专科（含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证书原件与复印件，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与复印件及其他所需证明材料。同时，还须提供以下学历证明材料之一：

-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下载打印的学历证明复印件。
- “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复印件。
-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复印件。

凡不能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www.chsi.com.cn)查询到专科毕业信息的学生,均须到教育部高等教育学历认证中心或其所在地授权的代理机构办理专科学历认证,认证中心的认证时间一般在 20 个工作日内左右,各学习中心务必提醒学生及时进行认证,避免因未及时提交认证材料而不能办理报名手续或注册学籍。

(三) 异地生:

本季异地生资格审核工作将根据全省异地生总数进行分组审核。对于学习中心招收的其湖南省以外的生源进行分组审核,主要审核材料如下:

1、身份证, 2、报名登记表, 3、专科毕业证和电子注册备案表(专升本学生必审), 4、户口本, 5、房产证, 6、居住证, 7、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8、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 9、租房协议, 10、合照等。

注: 4 至 10 选项择其一进行审核其真实性(1 至 2 项为必审项)。

三、审核要求与处理:

- (1) 报名登记表与毕业证书、身份证明、学历证明材料信息是否一致。
- (2) 复审材料是否真实、有效。
- (3) 入学资格承诺书是否已由学生本人签字。
- (4) 审核人是否签字。
- (5) 学生所持学历是否符合报名条件要求。

针对异地生情况突出、问题频发的地域,要求安排报名学生本人手持身份证件拍照、报名学生与招生工作人员在学习中心显著标志前合影,并对异

地生比例超出 20%采取电话回访的形式抽查审核，审核不合格的学生予以清退，并将相关材料存档备查。凡出现审核通过后查出违规问题，以及因入学资格审核未落实、不严格致使不符合条件的学生注册入学，造成教学、考试、毕业审核等环节出现问题，进而引发学生信访投诉和法律诉讼的，将对相关问题学习中心给予暂停招生直至撤销等处理。

